

汕头市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选取需求书

选取项目名称：汕头市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选取单位：汕头市农业农村局



日期：2026年4月13日

中介超市选取服务机构需求书

根据汕头市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实施的需要，按规定现需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通过方案择优方式选取具备相应资质的服务机构，委托其开展相关服务工作。具体需求如下：

一、服务机构资格要求

(一)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须符合本次公开选取的要求，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事业单位。

(二)中选机构具有信息系统工程类等相关资质。

(三)中选机构的服务范围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工作内容，具备相关专业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按规定通过年检或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汕头市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二)项目单位：汕头市农业农村局

(三)项目地点：汕头市

(四)项目经费：不超过 8.5 万元。

(五)服务内容：

运维服务包括系统性能日常维护、系统预防性检查、系统监控及预警、系统故障检测及排除、系统日常培训及咨询服务，提供系统运行数据存储，定期做好与省农村宅基地信息管理平台的数据汇交，及时响应及处理软件出现的故障、

检查软件运行是否正常、检查应用之间的连接是否正常、检查并执行软件版本升级、安全补丁更新、系统运维服务等。

三、服务要求

(一) 基本要求

1. 熟悉并掌握国家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

2. 中选机构负责向选取单位提供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运维服务保障工作，确保信息系统的安全、可靠和稳定。

(二) 期限要求

本工作服务期限为从合同签订日期起一年。

(三) 质量要求

本项目须严格遵循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技术规范执行。

四、选取方式

通过方案择优方式选取服务单位，综合比较服务响应、人员配置、价格等因素后，自主选定中选机构。

五、付款方式

(一) 以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协商后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 付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三) 支付款项时，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等额合法发票。

六、其它条件

有意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在报名时需提供单位的基本概况、优势特长、专业技术资质、专业技术团队、过往同类业绩、针对本项目编制的实施方案、项目报价等资料（关键页需盖公章）在 2026 年 4 月 16 日下午五点半前发送至汕头市农业农村局邮箱（联系人：林晓航，联系电话：0754-88135839，邮箱：stjgk66@126.com）。

七、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

有意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应按照本需求书的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并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机构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被直接取消中选资格，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机构：

1. 因中选机构原因导致服务进度滞后，未能按要求的期限完成工作；
2. 中选机构无正当理由拒绝签合同或开展服务工作；
3. 在服务过程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或损害选取单位利益。